

江西省总工会

2020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预算项目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赣财绩〔2021〕1号）文件精神，我会对2020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开展了自评工作，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一）项目基本概况

根据省政府与省总工会13、14次联席座谈会会议纪要的要求，2020年度，省财政厅安排我会年初部门预算项目资金5261.5万元，上年结转厂务公开3.62万元。部门预算200万元以上项目占2020年度本部门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比例达96.18%，分别是：走访慰问送温暖900万元，省劳模专项补助金1964.5万元，困难、大病职工帮扶2200万元。年度实际支出5259.13万元，结余厂务公开5.69万元，副省专项0.3万元。

（二）项目绩效的实施

按照江西省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省劳模困难帮扶专项资金发放工作的通知》（赣工办发〔2020〕48号）、《江西工会帮扶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和《江西工会困难

职工家庭认定和档案管理办法》（赣工办发〔2020〕56号）、《江西省工会送温暖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试行）》（赣工办发〔2019〕42号）和各级工会春节送温暖慰问的有关文件规定，困难职工帮扶坚持依档帮扶、困难劳模坚持依标帮扶，资金从省总工会下拨到地市总工会和省产业工会，地市再下拨到各县（区、市）总工会和产业工会。

走访慰问送温暖专项和困难、大病职工帮扶专项由各级工会保障服务部门根据困难职工档案的困难程度，提出补助方案，主要用于对在档困难职工两节和日常送温暖及帮扶使用；省劳模专项补助金包含劳模慰问金专项和困难劳模帮扶专项两部分，由各级经济技术部门对劳模困难情况进行至下而上的调查摸底，提出补助方案，用于发放省劳模春节慰问金和困难补助金使用，各级工会需经过主席办公会议讨论决定，由各级工会的帮扶中心组织实施。

（三）项目绩效的目标

一是保障受助困难职工群体的稳定。省总工会组成慰问组对建档立卡困难职工和下岗失业、患重病、工伤病亡、遭受各类灾害或突发意外等生活困难的职工家庭以及节日期间坚守服务岗位一线职工进行走访慰问，实现全覆盖、不遗漏；

二是感受到党和政府关心和关爱。各级工会认真开展走访调研企事业单位，慰问劳模、工匠、一线职工和

困难职工，倾听职工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和需求，对工会服务职工工作的建议，让劳模本人、劳模队伍以及困难劳模群体感受劳模的荣誉；

三是保障资金发放合理合规，各级工会健全发放程序，加强监督管理，没有出现资金留存、漏发、挪用、冒领或随意扩大发放范围等现象。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会坚持科学公正、公开透明、分级分类、绩效相关、激励约束机制的绩效评价原则，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以及工会工作的目标任务，将财政资金预算收支全面纳入绩效管理，以预算资金绩效目标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方面，对预算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以推动提高本部门整体绩效水平。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一）制定绩效计划

在年初，省总保障服务部和经济技术部等业务部门根据年初绩效目标表，按照项目资金使用、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指标，逐项设计评价指标值，报省总绩效领导小组商定后执行。

（二）绩效实施与管理

制定了绩效计划后，省总业务部门按照计划开展工作。对项目支出均会下发通知，开展调查摸底，要求各级工会组织以高度负责的精神，认真调查，详细项目支出使用情况。对劳模资金、送温暖资金需填报情况调查表，由各级工会逐级审核、上报，市级工会在上报省总前还需将申报情况在网站、报纸等媒体进行逐级公示。

省总保障服务部在1月15 日将走访慰问送温暖900万元，全部下拨至市级工会，用于对18000名困难职工两节和日常送温暖；在9月17日将困难、大病职工帮扶2200万元全部下拨至市级工会，用于对在档的20000名困难职工进行帮扶帮扶。省总经济部在1月15 日按规定对管理在册7012名省劳模按每人1000元标准发放劳模春节慰问金701.2万元；在11月5日，对符合帮扶标准的困难劳模发放劳模困难补助金1263.3万元，其中生活困难补助549人，特殊困难补助702人。

（三）绩效评估反馈

在绩效期结束的时候，我会绩效考核小组依据年度制定好的绩效目标表，周密筹备认真开展自查，发现各业务部门在项目资金下拨过程中，对下进行了指导和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予以解决，及时对绩效计划进行调整，各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及时完成，效果较好，实现了年初绩效目标，支出绩效的定量和定性指标均达到目标值100分。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一）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预算绩效管理的重点是项目支出，而我会的项目大部分是帮扶资金，在执行过程中均按照年度总体目标执行，未发现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但我会在执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面临一些困难。

一是绩效评价在目标设定上比较单一。因我会项目资金均是帮扶资金，项目资金帮扶资金的使用相对于少数困难群体，显现的是社会效果，资金效果较难衡量。因此在目标设定上不能实现多元化的目标。

二是绩效评价主观人为因素较大。由于现行的绩效考核没有通用的执行标准，在大多数人观念中绩效考核就等于奖金等次，所以在绩效评价过程中公平性要引起重视。

（二）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理论学习，运用各种形式大力宣传预算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细化、量化我会的三级指标，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二是加强业务培训，树立绩效意识，提升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1、我会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对各项目进行自评，均完成年初目标，自评指标得分100分。

2、我会绩效评价结果每年随预决算在门户网站上公开。